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備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依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中國全通（控股）有限公司
CHINA ALL ACCESS (HOLDINGS) LIMITED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633)

**修訂可換股債券的條款及條件的
先決條件獲達成及
生效**

茲提述中國全通(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五年七月二十日及二零一五年九月十六日的公告以及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五年八月二十四日的通函(「通函」)。除文義另有所指外，本公告所用詞彙與通函所界定者具有相同涵義。如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五年九月十六日的公告所載，股東已於股東特別大會上通過批准補充契據及其項下擬進行的交易(包括(其中包括)建議修訂)的普通決議案。

本公司董事(「董事」)會(「董事會」)欣然公佈，聯交所已就建議修訂根據上市規則第28.05條授出批准，並亦已就經建議修訂所修訂根據可換股債券可予發行的換股股份授出上市批准。因此，使建議修訂生效的所有先決條件已獲達成，而建議修訂已自二零一五年十月二日起生效。有關經建議修訂作出修訂的可換股債券主要條款的資料，請參閱通函。

承董事會命
中國全通(控股)有限公司
行政總裁
蕭國強

香港，二零一五年十月二日

於本公告日期，執行董事為陳元明先生、蕭國強先生、修志寶先生、閻偉先生及田錚先生；而獨立非執行董事為潘潤澤先生、黃志文先生及林健雄先生。